

# 安徽省体育局

## 安徽省体育局关于广泛开展 社区运动会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体育行政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丰富社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供给，发挥体育的健康促进作用，让广大群众在“家门口”能参与赛事活动。根据国家体育总局“广泛开展社区运动会，进一步丰富基层赛事活动”要求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明确举办主体，扩大赛事活动覆盖面

社区运动会应由社区主办，社区人口较少、不具备办赛条件的可由街道（乡镇）统一组织；赛事活动组织工作可由街道（乡镇）体育总会、社会指导员协会、老年人体育协会、单项体育协会等实施；鼓励基层体育俱乐部、企业等社会力量参与社区运动会组织；街道、社区应充分发挥街道文化站（文体站）、社区配备的社会体育指导员作用，指导和组织社区人员参与赛事活动。

### 二、丰富赛事内容，提高群众参与积极性

社区运动会坚持“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，老少皆宜”原则，项目可分为比赛类、趣味类、展演类等，具体项目根据社区条件

与群众需求灵活设置。县级体育行政部门要结合社区运动会，组织开展“六球一舞”群众业余联赛中的街道（乡镇）级、县级选拔赛。

### （一）比赛项目

乒乓球、羽毛球、篮球、足球、网球、气排球、象棋、围棋、拔河、跳绳等。

### （二）趣味项目

旱地龙舟、旱地冰壶、踢毽、飞镖、绕杆跑、定点投篮、沙包投掷、推铁环、两人三足、弹射接球等。

### （三）展演项目

太极拳、健身气功、广场舞、瑜伽等。

社区运动会可设置国民体质检测、运动健康讲堂等，指导群众科学健身。可根据国家体育锻炼标准要求组织达标测试活动。

## 三、加强赛事组织，推动赛事活动融合度

按照“全年无间断，月月有活动”的目标，结合“全民健身大拜年”、“行走大运河”、“全民健身日”、“丰收节”、“重阳登高”等全民健身主题活动和“五一”、“国庆”、“春节”重大节日常态化开展社区运动会。

社区运动会比赛活动场地以街道（乡镇）辖区内公共体育设施、学校体育场地、文化广场为主。结合开展的项目特点，可将体育赛事活动举办地从体育场馆扩展至具备条件的体育公园、景区、度假区、商业中心、步行街等区域。县级以上公共体育场馆应按要求为社区运动会提供场地服务保障。

## 四、强化管理服务，提升赛事活动影响力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体育行政部门应将举办社区运动会作为列入年度重点工作，加强工作指导、协调和管理，给予必要的资金支持。充分利用“智慧体育”平台发布赛事信息、组织线上报名，方便群众参赛。

（二）坚持节俭办赛。合理做好社区运动会竞赛组织，克服形式主义，简化与赛事活动无关的内容环节。在保证赛事活动质量的前提下，简化赛事活动安排，控制和压缩办赛经费支出。

（三）压实安全责任。按照“谁主办、谁负责”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“谁组织、谁负责”的要求，落实社区运动会安全主体责任。各县（市、区）体育行政部门要履行安全监管责任，督促指导落实体育赛事活动安全措施。

（四）加强宣传推广。发动各级各类媒体，广泛宣传科学健身知识、倡导科学健身理念，讲好群众身边的健身故事，激发全民参与赛事活动的热情。使用体育彩票公益金开展的社区运动会，要按照《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宣传管理办法》，做好体育彩票公益宣传工作。



2024年4月30日

